

评标报告

一、项目概况

347

分包:信阳市中医院高新区分院空调采购项目
分包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1-43-1
采购人:河南省信阳市中医院
代理机构: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开标情况

本项目开标会于2021年05月31日09时30分在第四开标厅召开
截止到2021年05月31日09时30分 本标段(包)共收到8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
开标记录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开标备注
1	信阳市鑫海科技有限公司	2839350.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2	信阳世博名品电器有限公司	2029750.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3	信阳市嘉诚电器有限公司	2351890.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4	信阳恒丰电器有限公司	29557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5	信阳厚来实业有限公司	2613550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6	信阳普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9080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7	息县广兴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3075056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8	信阳市汇美电器有限公司	3039785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历天	六年	合格,符合国家相 关质量验收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组长为徐锐，成员为余和怡、周军、杨勇、雷明琴。

四、评审情况

评委会首先对每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了符合性审查。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未通过原因
----	--------	-------

其他单位均通过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了详细评审，最终打分结果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最终得分	排序
1	信阳市嘉诚电器有限公司	94.60	1
2	信阳市汇美电器有限公司	66.81	2
3	息县广兴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33.74	3
4	信阳厚来实业有限公司	33.00	4
5	信阳普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2.26	5
6	信阳恒丰电器有限公司	31.47	6
7	信阳市鑫海科技有限公司	31.05	7

五、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如下：

推荐情况	投标单位名称
第一中标候选人	信阳市嘉诚电器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信阳市汇美电器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	息县广兴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组长）：

徐锐

评标委员会成员：

余和怡

周丹

杨勇

雷明琴

2021年05月31日